

诗词雅韵

鹧鸪天·抗美援朝英雄 遗骸归国感赋

■蔡宗程

鸭绿江边炮火生，青春无悔赴征程。甘抛热血平侵略，更保家园得晏宁。
安紫梓，覆红绫，高山仰止荐英灵。苍松翠柏长相伴，忠骨恒存祖国情。

人生感悟

粗茶浓情

■刘启才

中国的茶文化源远流长、博大精深。在井冈山黄坳一带，种茶、喝茶已成为当地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这里的人们逢集时遇亲友，都会到茶馆叙谈。这种淳朴的民风，使茶馆成为集市上最热闹的地方。

我有幸参加一个同事的喜宴，饭后前往茶馆感受一番。一走进大厅，便看到八张八仙桌上已有四桌客。店主笑脸迎客，见我们一行九人，便想让我们坐松一些，利落地两桌一拼。店主每杯撒了把茶叶，提着热气腾腾的大茶壶，“凤凰三点头”，免了洗茶环节。直接把杯注得满满的。热水冲荡下，茶叶翻滚，茶香氤氲。

我对茶叶品质有些挑剔，但这里的茶让我感到意外。虽然杯子粗糙，茶叶也并非顶级，喝起来却有股别样的清香。我喝了两杯，店家殷勤加水，让我感到十分温暖。

在这个快节奏的时代里，我们不妨慢下来，去品味这份粗茶浓情。让生活回归本质，去感受那份最真实、最纯粹的美好。因为在这片广袤的土地上，我们都是家人。

的绿色食品。这里的乡亲，一边喝茶、吃茶点，一边聊着家常，交流信息。时间慢悠悠地走着，生活显得悠闲而自在。

走时结账，超级实惠：茶只要一元一杯，再加上八碟小吃，总共才二十九元。这么多人坐了这么久，让店家频频服务，真有些过意不去。熟悉情况的同事说，这里茶馆消费是很便宜。店铺大多是自住房，茶叶和茶点也是自种自销，农村人闲着也是闲着，人力不算成本，因此成本低。他们开茶馆也不图发财，为的是乡里乡亲在集市上有个好的落脚地，搏个好人缘。

在这片古老的土地上，人们用最朴实的方式表达着对生活的热爱。他们用粗茶淡饭款待每一位来访的客人，用浓厚情谊感染着每一个走进茶馆的人。这不仅是对传统文化的继承和发扬，更是一种对生活的深深热爱和尊重。

在这个快节奏的时代里，我们不妨慢下来，去品味这份粗茶浓情。让生活回归本质，去感受那份最真实、最纯粹的美好。因为在这片广袤的土地上，我们都是家人。

人生百味

父亲在城郊荒野里辟出一片沃土，种上应季的蔬菜。这位与土地结缘一生的耕耘者，将他的菜园打理得郁郁葱葱、绿意盎然。

周末我去农贸市场买菜，正好遇到母亲。她看我两手空空，长长地松了口气：“正准备打电话给你，不要买蔬菜了，园子里多得，特别是白菜，比农贸市场卖的还要好。你去砍几棵，专门挑鲜嫩的白菜心吃都没问题。”

母亲提及白菜心，我的思绪瞬间飘回童年，回忆起那些与白菜心有关的往事。

我常听母亲说“百菜不如白菜”，这句话充分体现了白菜在农村餐桌上的重要地位。尤其是在漫长的冬季，白菜更是家家户户必不可少的蔬菜。做饭时，母亲总会转身前往屋后的菜园，砍几棵新鲜的大白菜。待她带着这份新鲜的收获回到家中，我们也已经赶着牛回来了。

白菜大都是煮着吃。母亲先将猪油在热锅中慢慢炒化，加入葱姜轻翻，待其香气扑鼻而来时，再加入糟辣椒爆炒。这独特的香味，即使我在院子的一角，也能清晰地感知到。闭上眼睛，我都能预见母亲下一步的动作——倒入井水烧开，那一刻，家的味道在弥漫。

一家人围炉而坐，锅内菜汤翻滚、热气腾腾。母亲将青杆绿叶的白菜放入锅中，经霜的白菜略带甜味，再加上汤的酸辣，别有一番滋味。大家都喜欢吃白菜叶，尤其是白菜心。但每顿白菜心仅有两三个，究竟该给谁吃呢？

在最初的光里，母亲总是将最好的白菜心分给我。她教导哥哥要学会让步，关爱弟弟。然而，随着时间的流逝，父亲对此产生了异议。他主张，以年龄为依据分配白菜心的做法并不合理，这个规矩有必要进行调整。

父亲说，下个星期，你们两兄弟谁的作业认真，谁就吃最好的白菜心。我听了，深感此举公正无私，以免哥哥时常怀

美味白菜心

■赵仕华

疑母亲心有偏颇。以前我们的作业缝缝补补，惨不忍睹。在后来完成作业的过程中，我们眼前仿佛浮现出诱人的白菜心，于是静下心来，用心书写，一笔一画都倾注了我们的专注和汗水。

每个夜晚，父亲对我们的作业仔细进行评估，作为决定我和哥哥谁能享用那最鲜嫩的白菜心的依据。就这样，而不是我品尝那美味，时而是哥哥尝到那清甜。在这过程中，我们的成绩都得到显著提升。

后来，母亲与我们商议，决定把我和哥哥的比赛项目从单纯的作业扩展到其他领域，实行综合性的竞争。这不仅包括完成作业的竞争，还包括在家务等方面进行比较，以谁的表现更出色为评判标准，胜者才能品尝到美味的白菜心。

听到这个安排，我和哥哥心中顿时

涌起一股激动之情。在此之前，我们在某些方面已经有过竞争，但始终缺乏公正的评判，以至于几次并未决出胜负。这次，终于有了裁判来进行裁决，我们自然欣然接受。

随着比赛项目的不断扩大，吃白菜心的人也随之不断变换。我与哥哥还进行了很多别开生面的“私斗”。在象棋比赛中，三局两胜者可获得白菜心。在掰手腕比赛中，三局两胜者可获得此奖励。此外，还有作文比赛，谁写的字多谁就能品尝到白菜心的美味。

整个冬季，关于白菜心的比赛如火如荼地进行着。直到开春后，白菜慢慢淡出我们家的餐桌，竞争才渐渐平息。随着新学期的到来，老师欣喜地发现我和哥哥在寒假里取得了不小的进步。同学们也感到十分惊讶，纷纷向我询问进步的秘诀。我不假思索地回答：“因为我想吃白菜心！”

在农贸市场与母亲告别后，我带着孩子来到了菜地砍白菜。沿途，我边走边和他聊天：“听我给你讲个故事吧，故事的名字叫做《美味白菜心》。”

百草园

又见芦苇花

■刘新丽

芦苇是一种多年生草本植物，依水而生，长得郁郁葱葱。春夏的时候看到它是绿色的叶子和长长的茎，到了秋天芦苇的枝头会开出白色的芦苇花，毛茸茸的，风一吹，左右摇摆，一大片芦苇花远远看去有一种初雪的美。

起初，这种花我是在白洋淀看到的。初冬的北方有些干冷，船夫撑了一叶扁舟，在芦苇荡里游走。我坐在船尾处，看见水面泛出灰褐色的光，船桨上水流高低高低，不时滑过芦苇的叶子，发出簌簌的声响。芦苇花还在枝头绽放，对着我浅笑。

日头很高，晒得人眼睛眯成一条缝。有人在收割芦苇，渔人的镰刀很快，只看到月形的刀刃刚伸到芦苇的低腰处，芦苇花不过倏然一动，便是一大把的芦苇斜躺在渔人的臂弯内。半回首的工夫，那芦苇就被放到船中央，层层叠叠的芦苇花压在一起，颤颤悠悠的像是不肯午睡的孩子，一副调皮的模样。随着渔船渐行渐远，芦苇花也消失在芦苇荡。

后来我离开北方，辗转江南各地。有一年冬天，杭州竟下起大雪，我和朋友相邀去西溪湿地看雪后冬景。没想到，再次遇到了芦苇花。

西溪景区的芦苇分布在溪水两岸，间隔生长，多为观赏。虽是仲冬时节，江南草木仍是绿意悠悠。芦苇则是黄绿相间，白色的芦苇花开得很盛，大雪落在上面，如同沉甸甸的稻穗，压得每一支芦苇都弯下了腰，有一种收获的美。

穿过一座拱桥，我和朋友站在芦苇的身边拍照，脚步一斜，不小心碰到了它们。有几枝芦苇花上的雪掉了在我们的头上，颈上和身上，还有一些雪也掉进了我的心里，温温柔柔的，分不清是雪还是芦苇花。

隔溪相望，我的脑海中忽然冒出那年在白洋淀看过的芦苇花。犹记得我当年带了几枝回家，途中一路颠簸，半梦半醒间，芦苇花好似一直贴着我的脸，温柔得像是一团白云，我感受到她无尽的善意和温暖。

记得听人讲过，芦苇被收割回去都是扎成渔农家里的扫把等物品，供日常使用。芦苇花还可以填入枕头，有安神助眠的功效。

如今，我看着这冬日的芦苇，竟有一种错觉，觉得它们是一位位和善的长者，年轻时竭尽全力地生长，长成满身青翠，点缀清水和红花。如今，暮年之际，还花开不败，盛放着岁月的惬意。刹那间，我的心中涌出一种莫名的感动，芦苇真的是一种坚韧而美好的植物，芦苇花也开得慈眉善目，煞为好看。

这美丽而又多情的芦苇花，大概是很爱冬天的，爱到要把自己的花期蜿蜒进这样凛冽的季节里，为冬天平添出几分意趣来。

月是故乡明

■蔡益树，现为中国工笔画学会会员、福建省美术家协会会员、福建省花鸟画学会会员。



人间万象

冬日负暄

■刘峰

“负暄”一词，实在文雅。如若放在乡间，你解释了，农人才会明白：“哦，原来是晒太阳。”冬日负暄，在旧时乡村是一道寻常的风景。

在我的印象深处，乡间负暄，大多在冬日，大致分作两类，一类是村庄，一类在野外。

村庄负暄，一般有固定场所。在几时的村庄，村子仓库的南墙下是负暄的集中地。村庄曝于野，北风肆虐，寒气逼人。特别是白毛风，从河谷刮上来，呜呜作响，横冲直撞，让人头皮发紧，浑身发冷。

日头一出来，南墙开始热闹了。在它前方，是一片打谷场，四周皆是草垛，里三层、外三层。寒风到了这里，如强弩之末，被南墙挡住。

负暄之人，大多为老人。他们拎着火钵，搬着凳子，来到南墙跟前，一字排开，靠墙而坐。蜜黄的阳光从天上泻下来，如水一样漫过。墙上，晒着

模样，也就释然。

再谈野外负暄。野外负暄，其实是一件美事。到了寒假，大人们为了节省稻草，一般会吩咐小孩角挂书，去河堤放牧。家乡河堤高且长，犹如两道城墙。堤内碧流如带，两岸一马平川。枯草之下，嫩草青青。

寻一处土窝子，背靠堤坡，正面朝南。将稻草、芦苇铺在里面，柔柔软软，暖暖和和。地窝子很聚阳光，晒热的稻草、芦苇散发着一阵阵清香。坐在地窝眺望远方，只见河流尽头草接天涯，长烟一空，耳畔传来遥远的汽笛声，令人思绪杳渺。

负暄河堤，一群牛在草从里觅食，一群天真的孩子在一起看书、讲故事、玩游戏、挖泥窝、掘龙虾、拾野菱。秋天菱角成熟后，从茎上脱落，沉于水底，被浪打上河滩，捡起来，丢入火堆烤熟，咬一下，又脆又香。

一晃，时过境迁。负暄的日子宛如一场露天电影，永远停驻在岁月深处。在空调、地暖流行的如今，已很难觅到当年负暄的情景。南墙已朽，河堤依旧。寒风中，太阳依旧高高挂在天上，当年的老人大多已作古，小伙伴们早已各奔东西。旧欢如昨，人生如梦啊。

乡村纪事

老家的西红柿

■郭芳读

西红柿又名番茄，也叫洋柿子。西红柿原生长在南美洲，明朝万历年间传入中国。曾经被视为“不果不瓜不菜”之物的西红柿，已成为中华美食中不可或缺的味道。

我的家乡后溪村是远近闻名的蔬菜基地，上世纪八九十年代村里家家户户种植西红柿，蔬菜商贩开着大卡车到村里收购西红柿，远销江浙沪、京津等地。小时候，我曾参与种植西红柿的过程，对西红柿有一种特别的情结。

村里溪流两岸的田园里种满一垄一垄的西红柿，拔草、掐虫、捉虫、点花、摘果等全是手工细心操作，蔚为壮观。西红柿幼苗时就要搭架，在幼苗附近插根1.5米长的金文竹，三根金文竹的顶端绑到一起，形成一个三角架。用更长的金文竹竿横着把整垄的三脚架绑在一起，这样西红柿成熟了更能受力，也能抗风，更稳固。用碎布条把秧苗固定在竹子上让其向上攀爬，向阳而生。

春日的午后，当我们兄弟的汗水濡湿了衣裳，西红柿秧苗们都有了“靠山”。绿油油的一排排，披着夕阳的金光，五颜六色的布条在微风中摇晃，仿佛在欢呼：“风雨来了，我不怕！”

浇水之后，越发茁壮的西红柿悄悄绽开了黄色的小花。每天清晨，兄弟们早早出现在地里。鸟儿啾啾，花儿初绽，我们用毛笔蘸着调好的红药液涂抹花梗，路过的人特别好奇，难

道是在数有多少朵花？

药液染成红色是为了做记号，涂抹花梗是人工授粉，以提高产量，技术含量不高。家家户户那么多棵西红柿开那么多多的花，往往需要小孩帮忙。我开始时还觉得好玩，一天忙下来，腰酸背疼，脖子僵硬，露水湿透鞋子和裤腿，累得只好蹲下来干活，绿叶汁给衣裤涂上无法洗净的图案，露水和汗水合伙把我搞成了“泥腿子”。

那时西红柿是自然熟的，地里没施化肥，也没用农药。瞧这果实长得多好，红光透亮，沉甸甸的，心里乐开了花，几个兄弟姐妹的学费有着落了。到了七月底，满枝的西红柿成熟了，饱满丰盈，三个一簇，两个一对，也有独生的。远看像姑娘羞涩的脸蛋，近看像一个红彤彤的小灯笼。

我在采摘之余，拿了一个红里透亮的，用水冲洗后，轻轻地咬了一口，皮薄肉厚瓢沙，没有一丝酸味，嚼在嘴里甜甜的，汁水四溢。在家里，沙糯的西红柿切块上沾上白砂糖，轻轻地一嚼，咯吱咯吱地响，甜香可口，止饿解渴，妙不可言。

西红柿炒蛋是一道家喻户晓的美食，西红柿酸甜的口感渗透着鸡蛋的软糯和微香，还没有吃，就已经令人垂涎三尺了。西红柿蛋汤，再加上翠绿葱的花，色泽鲜艳，让人眼馋，闻之清香扑鼻，食之甘甜爽口，直达味蕾，乃儿时“西红柿味”也。

随笔札

我的“枕边书”

■佟雨航

莎士比亚说：“书籍是全人类的营养品，生活里没有书籍，就好像大地没有阳光；智慧里没有书籍，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。”很庆幸，我是一个喜欢读书的人。

记得高中时，我经常会在宿舍床头放几本喜欢的书，下了自习课回到宿舍，洗漱完毕躺在床上，随手拿起一本“枕边书”，细细地品读一会儿。那时的“枕边书”多是一些中外小说，临睡前读上几页小说成为我睡前雷打不动的习惯。

于我而言，“枕边书”还有一些其他的妙用。比如，有的时候，我嫌枕头低了，就抓过几本书垫在枕头底下。

室友们都笑着打趣我说：“是不是枕着书睡，书里面的知识就都记到脑海里了？”我假装正儿八经地说：“那当然，以书为枕梦亦香，这可是我学习的独门秘诀。”顿时，宿舍里掀起一阵笑浪。

大学毕业后，我分在一所中学教书，终于有了一间自己的宿舍。宿舍不是很大，一床、一桌、一椅，几乎不再剩什么空间了。和上高中时一样，我喜欢把书放在床上，由于书比高中时要多很多，于是我把书籍靠着墙壁一侧码放，摞得高高的，整整占据床的一半。就这样，一张床一分为二，半边睡觉，半边放书。

每当皓月当空，我踏着月色归来，推开宿舍的门，看到月光透过窗棂，如水般泼洒在床上，好一个“半床明月半床书”的空灵景致。那一刻，我的心，瞬间柔软至极，芬芳四溢。灯也不开，整个人扑上床去，张开双臂拥抱着那半床书，耸动鼻翼呼吸着书中芬芳，心里惬意无比。

结婚后，家里购置了一个大大的书橱，我的书终于有了它们自己温馨的家。但我依然喜欢把自己喜爱的一些书籍放在床头枕畔，每天晚上临睡前看上一小会儿，心里便觉得这样与书为伴的时光很充实。

这二十多年来，我一直过着与书共枕的日子。默默地阅读，细细地品味，静静地感悟。独享这份书香，这份怡然，这份恬静。

枕边有书梦亦香。夜深了，月淡了，我情愿在这书卷里，枕着书香酣然入梦，沉醉不醒。